

南宫市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为进一步推动民政局信息平台建设，加快推进职能转变，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打造阳光民政、法治民政和廉洁民政，按照省、邢台市以及我市文件要求，我局认真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召开会议安排部署，严格责任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，副局长为副组长的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并指派专门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和公开工作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做到主动公开政策措施，及时公开工作动态，监督保障公开结果。

（一）加强主动公开。着力抓好政策信息公开发布，2023 年全年共公开信息 90 条，其中业务信息 32 条。

（二）规范依申请公开。2023 年，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。

（三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。2023 年，我局未发生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；未发生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四）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南宫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作为我局政府和政务公开第一平台，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，及时发布新闻类、政务类、办事类、

咨询类、宣传类、公共服务类等信息，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(五)强化监督保障。我局高度重视公开工作，由办公室管理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.1603 万元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**部分信息发布不够及时，信息量有待增加；**二是**公开内容不够全面，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。

针对以上问题和不足，今后我们将采取重点在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改进：**一是**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突出重点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，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。**二是**建立完善信息筛选、发布机制，将群众急需的信息及时向外发布、定期维护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务信息全部公开，方便公众查询。**三是**围绕中心工作，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丰富公开内容，继续及时、准确公布商务工作的各类信息，不断推进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健康规范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3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